

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 107 年第 11 次會議

報告機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壹、案由：警察局 107 年 10 月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

貳、說明：

一、執法績效分析：

(一) 重大交通違規

針對易影響交通安全之署頒 8 項重大交通違規行為，107 年 10 月份取締計 2 萬 4,266 件，以舉發單位區分，大安分局取締 2,592 件最多、內湖分局取締 2,587 件次之、中山分局取締 2,435 件再次之，仍請各分局依轄區特性落實取締。

單位	107 年 10 月舉發件數
合計	24,266
大同分局	1,534
萬華分局	1,602
中山分局	2,435
大安分局	2,592
中正第一分局	1,571
中正第二分局	1,585
松山分局	2,110
信義分局	1,592
士林分局	2,280
北投分局	1,341
文山第一分局	364
文山第二分局	704
南港分局	582
內湖分局	2,587
其他	1,387

(二) 酒後駕車

- 1、本局 107 年 10 月取締計 1,036 件，各分局以大同分局取締 111 件最多、中山分局取締 83 件次之、萬華分局取締 77 件再次之。
- 2、107 年 10 月未發生酒駕交通事故死亡案件，仍請繼續加強酒駕事故防制。

分局	取締件數	酒駕肇事 致人死亡人數	酒駕肇事 致人受傷人數
合計	1,036	-	4
大同分局	111	-	-
萬華分局	77	-	-
中山分局	83	-	-
大安分局	56	-	-
中正第一分局	22	-	-
中正第二分局	47	-	-
松山分局	32	-	-
信義分局	45	-	-
士林分局	65	-	-
北投分局	42	-	2
文山第一分局	17	-	1
文山第二分局	13	-	-
南港分局	34	-	-
內湖分局	51	-	1
其他	341	-	-

(三) 維護行人交通安全

- 1、行人違規部分，本局 107 年 10 月取締 666 件，各分局以萬華分局取締 89 件最多、南港分局取締 79 件次之、信義分局取締 68 件再次之。
- 2、車輛不禮讓行人違規部分，本局 107 年 10 月取締 404 件，各分局以中正第二分局取締 75 件最多、中山分局取締 41 件次之、南港分局取締 32 件再次之。
- 3、107 年 10 月發生行人交通事故死亡案件 3 件、5 人（中正第一、松山及文山第一分局轄區），請各單位持續加強行人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單位	行人違規	車輛不禮讓行人違規	行人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合計	666	404	5
大同分局	17	30	-
萬華分局	89	19	-
中山分局	60	41	-
大安分局	42	22	-
中正第一分局	47	18	1
中正第二分局	60	75	-
松山分局	25	13	3
信義分局	68	28	-
士林分局	12	28	-
北投分局	22	11	-
文山第一分局	27	22	1
文山第二分局	38	13	-
南港分局	79	32	-
內湖分局	38	8	-
其他	42	44	-

(四) 鄰里交通環境改善





本局 107 年 10 月取締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停車及移動式道路障礙（含攤販）計 2,979 件，以大安分局取締 950 件最多、中山分局取締 607 件次之、信義分局取締 365 件再次之。

單位	107 年 10 月舉發件數
合計	2,979
大同分局	88
萬華分局	13
中山分局	607
大安分局	950
中正第一分局	38
中正第二分局	87
松山分局	206
信義分局	365
士林分局	102
北投分局	32
文山第一分局	73
文山第二分局	42
南港分局	47
內湖分局	309
其他	20

二、交通事故分析：






(一) A1、A2 類交通事故監測燈號分析：

- 1、肇事狀況整體分析：107 年 1 至 10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 萬 7,556 件，死亡 59 人、受傷 2 萬 2,858 人，較前 3 年基準值肇事事件數減少 630 件(-3.47%，綠燈)、死亡人數減少 6.8 人(-10.3%，綠燈)、受傷人數減少 1,133 人(-4.72%，綠燈)；總指標監測燈號為綠燈
- 2、依據交通部統計 107 年 1 至 8 月交通事故 30 日內死亡人數為 87 人，與 106 年同期 67 人相比，增加 20 人(+29.9%)。

總指標	中指標	107 年 1-10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肇事事件數 	17,556	18,186	減少 630 件
	死亡人數 	59	65.8	減少 6.8 人
	受傷人數 	22,858	23,991	減少 1,133 人

註：監測燈號係以前三年各月平均肇事發生情形為基準，依本年資料落點之百分等級區間給予燈號，●0-50%、●50%-60%、●60%-80%、●80%-100%。

- (1) 肇事事件數分析：107 年 1 至 10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 萬 7,556 件，以「車種」區分，汽車發生 8,799 件、機車 8,159 件、行人 194 件、慢車 404 件；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慢車肇事為黃燈，其餘車種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7 年 1-10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汽車		8,799	9,338	減少 539 件
	機車		8,159	8,244	減少 85 件
	行人		194	222	減少 28 件
	慢車		404	382	增加 22 件

(2) 肇事死亡人數分析：107 年 1 至 10 月 A1 類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59 人，以「車種」區分，汽車 5 人、機車 28 人、行人 21 人、慢車 3 人、其他 2 人(7 月 7 日自強隧道施工人員、9 月 4 日士林區承德路摔落曳引車駕駛)；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汽車死亡為黃燈，其餘車種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7 年 1-10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死亡人數 ●	汽車	●	5	4.4	增加 0.6 人
	機車	●	28	34.7	減少 6.7 人
	行人	●	21	22.8	減少 1.8 人
	慢車	●	3	3.9	減少 0.9 人

(3) 肇事受傷人數分析：107 年 1 至 10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受傷人數 2 萬 2,858 人，以「車種」區分，汽車 1,079 人、機車 1 萬 9,260 人、行人 1,601 人、慢車 918 人；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所有車種受傷均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7 年 1-10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受傷人數 ●	汽車	●	1,079	1,282	減少 203 人
	機車	●	19,260	20,006	減少 746 人
	行人	●	1,601	1,761	減少 160 人
	慢車	●	918	941	減少 23 人

參、近期工作重點

一、近期 A1 類交通事故較去年同期增加因應作為

(一)有鑒於本市 10 月發生行人死亡交通事故 3 件 5 人，其中 1 件為松山區南京東路重大交通事故造成 3 人死亡，另 2 件均為高齡行人(自身皆有肇因)，相關策進作為如下：

1. 松山區南京東路重大交通事故，肇事原因為駕駛人超速及違規行駛公車專用道：

(1)加強車輛速度管理：持續規劃執行「移動式測速照相執法專案」至 12 月底，不定時機動加強取締違規超速，以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2)違規行駛公車專用道：針對汽機車違規行駛公車專用道加強執法，導正駕駛人違規習慣並促使市民共同遵守交通規則。

2. 針對高齡行人加強宣導作為：要求各分局派員至高齡行人經常活動聚集地點(公園、晨運中心)發送宣導摺頁及反光宣導品，並多加利用轄內各項宣導管道加強高齡行人交通安全宣導。

(二)訂定「11 至 12 月交通事故重點防制工作專案」

有鑒於本(107)年度 A1 事故死亡人數較去年同期增加，為加強年底事故防制成效，本局業訂定事故防制短期計畫：

1. 宣導面：要求各分局針對年輕機車及高齡行人積極運用轄內各宣導管道，加強媒體宣導、團體宣講、電視牆等增加宣導曝光率。

2. 執法面：要求各分局加強取締「機車超速」、「酒後駕車」、「高齡行人違規勸導」。

二、因應百貨公司週年慶活動交通疏導作為

本市京站時尚廣場於 11 月 21 日至 12 月 17 日、太平洋崇光百貨天母店於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9 日舉辦週年慶活動，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業偕同大同及士林分局妥適規劃相關交通疏導管制勤務，並與百貨公司業者協調交通疏導配套措施(如停車場滿場引導車輛改停特約停車場機制、計程車排班內部化、加派保全驅離違規停車、聘請義交協助交通疏導…等)，以減少活動期間百貨公司周邊交通衝擊，經觀察週年慶迄今周邊道路交通狀況平穩。

三、配合「捷運萬大線工程」交通疏導作為

配合捷運萬大線工程，捷運 LG03 站(中央避車線)業於 11 月 25 日轉換為第二階段交維，萬大路(西藏路至德昌街)施工圍籬將由中央移往東側(仍維持雙向各 2 車道)，經觀察周邊道路交通狀況尚屬平穩；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持續偕同萬華分局妥適規劃交通疏導勤務，計派遣交通疏導崗位 5 處、路況查報 3 線、違規停車拖吊 1 組(警力 5 名、義交 6 名)，並持續觀察實際交通狀況，滾動式檢討及調整交通疏導崗位，全力維持施工期間周邊道路交通順暢。

四、本局交通安全宣導作為

(一)行人安全觀念宣導—LED 跑馬燈電子媒體

本局於 107 年 11 月 1 日起協請本市觀光傳播局、交通管制工程處、公共運輸處、停車管理工程處及各分局運用所屬 LED 跑馬燈，託播「高齡行人通行安全」宣導文字，加強宣導高齡行人外出應穿著亮色衣物或反光配件、並且穿越路口時應左右查看來車等觀念。

(二)針對行人、自行車易肇事之項目加強宣導

本局於 107 年 11 月 3 日至大直高中、107 年 11 月 10 日至萬芳高中校慶，辦理交通安全有獎徵答及宣導遊戲，並於現場發放相關宣導品，宣導行人通行及騎乘自行車應遵守之相關法規、通行安全注意事項及肇事防制觀念。

(三)高齡行人安全宣導—電視牆宣導影片

為加強宣導高齡行人及兒童通行安全，本局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起於忠孝復興捷運站旁之東區藝廊 LED 公共廣告播放宣導影片，提醒行人穿越馬路應觀察左右來車、注意轉彎車等等，藉川流往來之人、車潮，有效提升宣導效益。